

湖南省统计系列高级职称申报材料要求

序 号	材 料 名 称	份 数	具 体 要 求
1	所有高等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（复印件）	1	申报人取得的高等学历（含中专、大专、大学、研究生）和学位（含学士、硕士、博士）证书均须提供。
2	任现职称资格证书（复印件）	1	申报人所在（送审）单位经办人和负责人签字,加盖单位公章并留存原件备查。
3	任现职的聘用合同或聘书复印件	1	申报人所在（送审）单位经办人和负责人签字,加盖单位公章并留存原件备查。
4	近5年《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》（复印件）	1	年度考核或者任职期满的综合考核均为“合格”以上，每年1份，加盖所在单位公章。
5	《专业技术职称申报材料公示表》原件	1	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。公示内容为：申报人员的学历、统计工作经历、近5年年度考核结果；获奖项目名称及颁发单位；论文著作的题目、个人排名及发表刊物名称等情况。申报参评材料须在单位公示5个工作日以上，并由所在单位出具公示结果，公示无异议者方可申报相关材料。
6	《全国高级统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考试成绩合格证》（复印件）	1	合格证必须在有效期内，留存原件备查。
7	所在单位成立评议组的红头文件原件	1	所在单位成立由群众代表、同行专家、单位领导共同组成的评议组，对申报人员的资格、基本条件、职业道德、工作表现以及工作业绩进行考核初审，须编加文号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8	评议组人员花名册	1	见附件，加盖单位公章。
9	论文发表情况	若干	发表刊物原件。发表刊物若为复印件须由申报人所在单位加盖公章并留存原件备查。

10	部队转业或党政机关调入企事业单位相关材料	1	一般为申报人所在单位接收、调任、人事任免等文件，可将在原单位取得的工作业绩与成果一并视为专业技术成绩，复印件须申报人所在单位经办人和负责人签字,加盖单位公章。没有可不提供。
11	其他材料	若干	各类专业技术业绩佐证材料均可提供。

附件： 评议组人员花名册

备注： 1.表格可从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、湖南统计信息网下载；

2.所有材料的填写要求字迹工整、清楚，不得涂改。复印件均须申报人所在单位经办人和负责人签字,加盖单位公章并留存原件备查；

3.申报材料应当用档案袋进行封装，档案袋上必须清楚填写申报参评人员姓名、工作单位、申报参评系列、申报参评职称、联系方式等信息。申报材料装订封面必须有打印的“×××同志高级统计师职称申报材料”，内有材料目录。材料原件（复印件）的贴写必须使用 A4 白纸作底；

4.为节约资源，降低材料运送难度，申报材料简单装帧即可，原则上不超过 3 袋。严禁参评人员用文件盒、塑料袋封装材料及过度精美装帧、修饰，如有违反，将拒绝接收材料，责任由参评人员及送审单位承担；

5.自评审结果向社会公布之日起一个月内，申报参评人员本人携带身份证，联系省统计系列职改办（地址：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351 号省政府机关二院六办公楼三楼，电话：0731-82214350）领回本人相关材料，逾期概不负责。

附件

评议组人员花名册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姓 名	性别	出生年月	现工作单位	现任职务	学历学位	专业技 术资格	成员类别

注：“成员类别”栏填写：群众代表、同行专家、单位领导